106年度羅東鎮第十二屆『低碳家園環保變變變』活動
活動計畫

一、緣起：

為倡導環保低碳綠生活垃圾減量與資源回收、永續利用，特舉辦以「創意環保、活力低碳」為主題的環保創意活動，以綠色環保概念將日常生活中所產生之資源回收物，藉由戲劇的創作與表演，增進民眾對環保政策認識與了解。

二、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二）主辦單位：羅東鎮公所、羅東鎮民代表會

（三）協辦單位：羅東鎮各里辦公處、羅東鎮環保志工中隊、羅東鎮各級學校、羅東鎮各社區發展協會、各機關社團

三、辦理時間：106年11月24日（星期五）下午5時

四、演出地點：羅東鎮展演廳

五、參加對象：凡具有環保熱誠之機關、學校、團體均可參加

六、辦理組別:學校類組（幼兒、國小、國中、高中4組）及社會類組(每組報名最多以5組為限，各類組別之給獎數量，由主辦單位視報名情形酌為增減)。

（一）學校類組:

1.幼兒組:選出2隊「最佳環保創意獎」

2.特教組：選出2隊「最佳環保創意獎」

3.國小組:

（1）國小低年級別，選出1隊「最佳環保創意獎」

（2）國小中年級別，選出2隊「最佳環保創意獎」

（3）國小高年級別，選出2隊「最佳環保創意獎」

4.國中組:

選出2隊「最佳環保創意獎」

5.高中組:

選出2隊「最佳環保創意獎」

（二）社會組（含機關、社團）:

選出 2 隊「最佳環保創意獎」

七、辦理方式

（一）活動內容:以環保器材裝扮成道具，演出環保相關議題，如:病媒蚊防治、垃圾減量資源回收、清淨家園、節能減碳營造美麗羅東城清新好環境及守護河川大家一起來等環保劇情、環保服裝秀進行變裝或短劇演出。

（二）表演人數:學校類組每隊至少 10 人；社會類組每隊至少 5 人。

（三）表演時間:每隊 3 至 5 分鐘

（四）比賽規定：

1. 報名參加隊伍每隊補助演出費新台幣 5,000 元，參加隊伍以 30 隊為上限，依報名先後登錄額滿為止。(請附學校領據並由各隊專款專用檢具活動用購置物品及材料費、誤餐費、表演指導費等)
2. 競賽各組分別由評審選出「最佳環保創意獎」並發給獎金新台幣 5,000 元補助道具製作材料費。(可依活動後各項購置文具用品及誤餐費等檢據核銷)
3. 參演道具材料由參賽隊伍自行創作，並應依競賽通知，準時報到，如逾報到時間 15 分鐘以上者以棄權論，並不得要求變更表演時間，活動所列賽程時間以當日報到為準，必要時得由主辦單位宣布提前或延後，無故棄權者，取消資格不得參賽，且不發給演出費。
4. 作品形式不限，惟需以環保材質或資源回收物再利用。
5. 為提升創意與趣味，參賽者可極盡巧思發揮創意，利用各種材料自由創作裝飾造型。
6. 凡參與評比之作品，請參與者攜回，主辦單位保有各項作品之相片展示及刊印權。
7. 完成參賽者，由主辦單位致贈餐盒乙份。

八、評審標準：

（一）評分標準：

環保素材及造型（20%）、環保創意（30%）、團隊默契及演員整體表現（20%）、環保精神（30%）等配分方式，以總分得分最高者為優勝，分數由評審視參加隊伍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以「從缺」或增額。

（二）評選人員：由主辦單位遴聘公正人士擔任。

九、辦理期程及報名方式

（一）報名受理期間:

自即日起至 11 月 14 日（星期二）17 時止，報名時應註明參加組別。

（二）報名方式：

1. 現場報名：羅東鎮清潔隊、傳真報名：9552124
2. 網路報名：r048@mail.e-land.gov.tw 及 ps084@mail.e-land.gov.tw
3. 免付費電話：0800306789

十、預期效益

藉活動辦理強化環保概念深入學校、社團，建立民眾節能減碳、綠色消費及垃圾強制分類工作相關知識及觀念，以提昇環保低碳生活。

十一、本計畫奉鎮長核准後實施之，修正時亦同。